



程乃珊

/ 著

程乃珊散文

上海街情话

SHANGHAIJIE QINGHUA



学林出版社
www.xuelinpress.com

程乃珊 / 著

程乃珊散文

上海街情话

SHANGHAIJIE QINGHUA



学林出版社
www.xuelinpress.com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上海街情话 / 程乃珊著. —上海: 学林出版社,
2017. 8

(程乃珊散文)

ISBN 978-7-5486-1228-5

I. ①上… II. ①程… III. ①散文集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124281 号

上海街情话



作 者——程乃珊

责任编辑——许钧伟

装帧设计——魏 来

出 版——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

学林出版社(上海市钦州南路 81 号 3 楼)

电话: 64515005 传真: 64515005

发 行——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

(上海市福建中路 193 号 www.ewen.cc)

印 刷——上海叶大印务发展有限公司

开 本——850 × 1168 1/32

印 张——7.5

字 数——13 万

版 次——2017 年 8 月第 1 版

2017 年 8 月第 1 版次印刷

书 号——ISBN 978-7-5486-1228-5/I·178

定 价——26.80 元

(如发生印刷、装订质量问题,读者可向工厂调换。)

序一 我们生来都是旅人

曹可凡

严尔纯先生从爱妻程乃珊遗物中找到一本题有我上款的《上海素描》，落款时间为“2011.8.15”。乃珊的“马大哈”远近闻名。除写作外，乃珊凡事大大咧咧，此书想必她写完后随便一放，便遗忘了。睹物思人，往事历历在目……

印象中，与程乃珊见面，大都是在餐桌旁或派对上。有乃珊的聚会大抵不会冷清，大声的话语和爽朗的笑声总是盈满屋舍。尤其边啜几口红酒，夹几筷小菜，边听她讲海上旧闻，是再惬意不过的事了。记得有次聊起“天鹅阁”的“鸡丝焗面”和“凯司令”的“栗子蛋糕”，她的谈兴忽然被激发出来，声调也高了许多：“‘鸡丝焗面’表面烤得金黄，内里却散发浓浓的芝士味，吃完之后齿颊留香，若再配上一碗蘑菇汤及一客冰淇淋，简直赛过活神仙；而‘凯司令’的‘栗子蛋糕’更是神奇，蛋糕以栗子泥堆成，外形呈球盖形，然后用鲜奶油裱出各色花纹，中间再放一颗艳红樱桃，极具海派风味。”平心而论，这两款食物均吃过不止一次，感觉不过尔尔，但经乃珊一品评，似乎陡然变成人间珍馐。

乃珊出身名门，祖父是知名银行家，丈夫严尔纯先生外公则是鼎鼎大名“绿屋”主人。因此，她待人接物讲究格调、品位，追求高雅精神气质。在她看来，格调与名牌无关，只要穿着得体，一件普普通通的衣服，照样显现主人的腔调。忘了哪一年去她家“嘎讪胡”，

我那皱巴巴的风衣居然引起她的注意。后来她在一篇散文中有过专门描述：“一身旧塌塌的米黄色风衣，颈上随便搭着一条颜色黯淡的（那种颜色新的看上去也像旧的）羊毛围巾，配一口略带苏州口音的老派上海话，貌似十分 30 年代，但谈吐思维却是摩登的。须知这些老牌风衣就是必须要穿得旧塌塌、风尘仆仆、漫不经心，才显出气派，很有《北非谍影》中亨弗莱·鲍嘉的神韵。只有那些盲目的名牌追求者，不惜花几个月工资，求得一件英国名牌风衣，小心翼翼地赤刮辣新地上身，连褶皱都不敢起，那才寿头寿脑……”

虽然家境优渥，从小过惯钟鸣鼎食般生活，但乃珊身上毫无颐指气使的大小姐娇蛮个性；相反，倒是乐观开朗，古道热肠。朋友间有什么事找她，她从来就是有求必应。2011 年拍摄电影《金陵十三钗》，导演张艺谋提议，戏中我饰演的“孟先生”和女儿“书娟”那段对话，可否改用上海话，当然，还必须是老派上海话。于是，“程乃珊”这三个字立刻跳入我的大脑“内存”。乃珊及尔纯先生果然满口答应，不辞辛劳，逐字逐句修改。譬如：原剧本“孟先生”有句台词“书娟，爸爸一定会想办法把你救出来”。乃珊说，老上海人一般称“爸爸”为“爹爹”，对女儿也很少直呼其名，总是以“阿囡”代替，以示亲昵。因此，那句词便改为“阿囡，爹爹一定会想办法拿侬救出来”。同时，她还提醒哪些字必须要念尖团音，语气、语调也要有那个时代的韵

味。拍摄时，导演专门请了位“老克勒”到现场“监督”。一场戏下来，我和“女儿”以上海话你来我往，时代感瞬间弥漫整个摄影棚，连见惯世面的“老克勒”也不禁跷起了大拇指。导演自然大为满意，并特意请我代为向乃珊致意。原本还想请她参加电影上海首映式，不料那年12月，乃珊被查出罹患白血病，从此谢绝一切公众活动。

2012年春节，经数月化疗及靶向药物治疗，乃珊病情一度得到控制。在阴阳界游走一圈后，她不仅没有消沉，反而愈加变得乐观，写作欲也十分强烈。于是，我试探着问她是否愿意为我的新书《不深不浅》写几句话，而且一再强调必须在健康状况允许范围之内。但乃珊毫无迟疑：“呒没关系，我来写，解解厌气也好。”仅仅一个月，乃珊便交出了这篇“作业”。当时只期待她写个二三百字，她却一口气写了千余字，还一再自谦“写得太长，废话太多”。她在文章中说：“属于老派的（traditional），但绝不老式（out）。他属海派的，但自有一道坚定不移的底线。这恰巧就是上海先生的特点。百年风云，云舒云卷，上海的城市文化不是一天打造出来的。为了生存，上海男人在时代的洪流里沉浮颠簸，渐渐打磨出一套顺应大都会游戏规则的应变能力……棱角虽已被生活打磨得溜光滴滑，不露锋芒，不张扬，却认认真真处理生活中的每一个细节……”文章表面上看似说我，实则却是她对海派文化的深度思考。大概过了半年多，我拿着新出版

的《不深不浅》再次登门探视，却发现乃珊略显落形，状态也大不如前。原来药物已无法遏制癌细胞的恶性繁殖，而骨髓移植也因超过年限而无法施行，前景暗淡。尔纯先生告知，乃珊对自己病情了如指掌，虽也有片刻情绪失控，但很快镇定下来，靠煮字作为心理支柱，陆陆续续写了十多万字的文稿。那时，对乃珊而言，书房乃是战场，是其生命的维系。她每日躲进狭小的书房，奋笔疾书，拼尽最后一口气力，说尽留存于大脑中有关老上海的悲欢离合。当生命之舟慢慢驶向终点，乃珊终于无力执笔，但丈夫仍一如既往将书房的灯开得亮亮的。起先，乃珊从卧房走到客厅途中还会往里张望。后来，她嘱咐不要再開灯了，因为有书房而无法写作对她来说，实在太过残酷。即便如此，她又忍着病痛，以口述方式留下若干篇万字以上长文。我知道，她是想和时间赛跑，以优雅的姿态跑完人生这最后一圈！因为她说过：“人生的起点和终点，我们都需要天使守护在侧。特别当生命缓缓降下帷幕之时，更需要仪式化的庄严之美。那不是迷信，是一份诚与敬，是生命的一个饱满润濡的句号。”

“我们生来都是旅人……不顾途中的危险、艰苦……虽然有时忍受不了，但有爱从四面八方伸过手来。让我们学会响应不倦的爱情的召唤，不陷入迷惘，不让惨烈的压迫用锁链将我们束缚！”张培往生后，乃珊以泰戈尔的这段话为挚友送行。芸芸众生如我们者，其实

何尝不是匆匆而行的旅人，如若在有限的人生旅途中看到无限精彩的风景，便不枉此生。从这个意义上讲，乃珊的生命虽然短暂，却也是华彩的乐意。

这篇小文，不知何故，写写停停，前后竟花费整整一年时光，直至今日才得以完稿，算是放下一桩心事。身处彼岸的乃珊读了此文，不知是否会拈花一笑？

（选自《远去的声音》）

序二 永远的星辰

简 平

时间走得太快，程乃珊老师离开我们已经四年了。

可这四年来，我从未停止过对程老师的怀念，我经常想起我们在一起时的那些时光，而这所有的时光都与文学相关，这就使得这份怀念有了一种特殊的质感。我自己都很惊讶，我与程老师的第一次和最后一次见面都记忆犹新，仿佛刚刚结束，每一个细节都非常清晰，一点模糊都没有，真正是深沉的刻铸而非仅仅是浅表的记得。

1982年早春，我第一次去愚园路见程老师，是为了向她求教文学，那时她已蜚声文坛，而我则刚刚开始练笔。那一天，程老师跟我说，能与文学结缘是人一辈子中最幸运的事情。我记住了，我希望自己能像程老师那样，让自己的人生与文学维系。程老师帮我达成了这个心愿，在她的推荐下，我得以发表了第一部文学作品。

2012年初夏，我去富民路见程老师，这是我最后一次见到她。那时候，我们两人都在癌症治疗期间，可是我们谈的依然是文学，程老师告诉我她的创作计划，她说她脑子里的上海故事写也写不完，她还嘱咐我说，你也要多写点。我记住了，我想我要向程老师学习，因为她是在用自己的生命坚守文学，用始终不渝的真诚和热情，用强烈的使命感和责任感描述百年上海。

这样一份与文学交织的怀念，让我因此也就时常重读程老师的作品。那样的时刻，我发现程老师从来没有离去，她以她的文字与我

们同在。不是所有的作家都能在无限的时间和空间里永不淹没的，能够不朽，惟因公认的经典的作品，任由时间流逝，空间转换，却永不泯灭。而程老师留下的文字，至今还是那样鲜活，那样深邃，那样难以超越。

我读过好多次《上海探戈》《上海街情话》和《上海素描》，这都是程老师杰出的著作。我第一次读《上海探戈》时，还曾写过一篇书评，我认为在中国这个舞池里，大概只有上海这座城市才能跳出探戈的韵味；而用文字来捕捉、描绘并解读这样的韵味，程老师可谓顶尖高手。同样，《上海街情话》和《上海素描》也是萦绕着独特的探戈旋律的。能领悟“上海探戈”神韵的作家，需要有相当的积淀，而这种积淀不是刻意而为的，而是不由自主的。从某种意义上说，我觉得“老克勒”和“小市民”是构成上海最为生动的探戈舞步的两个层面，他们的追求和奋斗，他们的生存和流变，足以阐释一部上海史。在我看来，上海是一座典型的让有梦想的普通人涌动并力争上游，且可从中脱颖而出，变“流民”为“绅士”“淑女”的城市。看尽百年上海沧桑，真正精彩的正是这两个层面的生活。而程老师恰恰得天独厚地融入了其中。

程老师是“老克勒”的后代，我曾在静安寺附近她家花园洋房里悠悠转着的老式台扇中，感受到弥散开来的优雅的氛围，所以，她可

以直达家族最为深刻的“内心”，真切地触摸着“老克勒”们每一根精细的神经。程老师又是一位长年在“下只角”的学校里教书的先生，她还没成为专业作家时，我曾去她任教的中学看她，那所学校在惠民路上，逼仄、潮湿，校门前有几只开了盖的马桶，那是对面弄堂里的住家洗刷完后拎出来晒太阳的。程老师每天在静安寺和惠民路间往返，就像穿越两个截然不同的部落。这段生活让她真实地走进了小市民阶层，并且对他们的喜怒哀乐有了深切的洞察和理解。因而我一直认为，程老师上海题材写作的不可替代性，正是在于她将笔触深入于“老克勒”和“小市民”这一上海滩最为出彩的两个层面的生活流中，而这也是她上海题材写作的认识价值和意义所在。

让我备感欣慰的是，程老师的这些作品始终在读者中不断地流传，我想，这是程老师赋予文学的永恒的生命，她自己也在这样的文学生命中永存。这次，学林出版社再次推出程老师的《上海探戈》《上海街情话》和《上海素描》三部著作，可见她的作品仍然为时代所需，为读者珍爱，我想象着众多的读者会与我一样，读着程老师的这些作品，像她在《上海探戈》中所说的：“嗅到来自一个全新世界的甘美清新的气息，这种感觉会一寸寸地伸展。”程老师的写作是富有理想和情怀的，她娓娓道来的所有的上海传奇，不只是追怀逝去的过往，还着眼于历史的链接和文化的传承，她希冀通过自己的作品，让

读者都浸润于上海独特而丰厚的文化之中，并将包容并蓄、海纳百川、积极向上、努力进取的海派精神发扬光大。

在这个晴朗的夜晚，我为程老师的杰作写下这篇序，说实话，我是诚惶诚恐的，作为她的学生，我知道自己远远不及她的文学成就，因而我甚至都没有这样的资格，不过，我真的很愿意做这件事情，这让我可以再一次重温她的作品，再一次向她表达我的怀念和敬意，再一次仰望夜空，在浩渺的星海中找到属于她的那颗永远不落的星辰。这颗星辰一直照耀在我们的头上，并引领我们探索更好的世界、更好的未来、更好的自己 and 更好的生活。

2017年5月

沪港双城，情话绵绵（代序）

《上海街情话》写在 2000 年，算是一篇老作了。发表在香港一本同仁自办的文学杂志上，后来因为经费无着落，这本杂志好像也消失了。出于对文学的尊重和虔诚，虽然是一本无名杂志，要求又苛刻，限于篇幅，小说字数不能超过 2 万，也难怪，成天忙碌的香港人哪有闲情来读你的长篇大作！我还是认真地将文字浓缩成现在的短篇。恰巧那时，从前上海我祖母和妈妈都相熟的，追随他多年的上海旗袍师傅小毛师傅从加拿大回港小住，约了我一起吃饭。小毛师傅 1959 年去香港，在香港上海人圈中红得发紫，甚至在九龙的香港酒店大堂租下两间店面，可见财力有多厚、上世纪 80 年代初移民加拿大。他与我讲了许多老话老事……所以，就有了这篇《上海街情话》。

说真的，我一直觉得沪港双城姻缘深远，绝对是一对情侣而不是什么兄弟姊妹情。百多年来，沪港双城历经沧桑，离离合合却心心相印，并结晶出新的生命——有中国特色的城市文化和生活方式，引领着全国的生活时尚。

写《上海街情话》，原意不是仅着眼于小裁缝小毛对阿英的一往情深，只是想表示沪港双城历经乱世，欲理还乱却是欲罢不能的情缘。

香港导演关锦鹏偶尔读了这篇小说，买去了电视和电影的改编权，所以有了三十集电视剧《一世情缘》，在沪初播颇受欢迎，读者纷

纷查问何处能看到原著小说，在学林出版社的支持下，《上海街情话》正式结集出版。

原作只有 2 万字不到，故而另外收进几篇非虚构小说在集子内，主题都为“守”，在物欲横流，盛行即用即弃，不求天长地久，只欲曾经拥有的今天，一个“守”字，尤显可贵。

希望读者能喜欢这本小集，在这里，向我的责任编辑许钧伟女士的严谨认真的工作态度表示感谢；向本书的平面设计单位，上海佰德菲逊广告有限公司表示感谢；再向 LUI GI CHOW 先生和费定邦先生为本书提供部分珍贵的照片表示感谢。

（本书原版自序）

目 录

序一 我们生来都是旅人	/ 1
序二 永远的星辰	/ 1
沪港双城, 情话绵绵 (代序)	/ 1
上海街情话	/ 1
玫瑰人生	/ 24
宝庆路 3 号	/ 52
太平花园金兰十姊妹	/ 78
绿屋情缘	/ 132
百年婚纱	/ 167
百年时尚	/ 198
后记	/ 224

上海街情话

九龙旺角的上海街，徒有个“上海”的虚名，但见两边人行道上，水果档夹着廉价时装店，茶餐厅傍着香烛锡箔店，杂乱喧嚣，令众多有心想来寻觅上海昔日风华的游客高兴而来，扫兴而归。

其实不然，华灯初上之时的上海街，暧昧迷蒙的霓虹灯光下，映着下班的人流车流，互相纠缠着，人声鼎沸地在十字街头滔滔流过，自有一番红尘火浪之景；生生猛猛的，与那七点一过虽然灯火通明，却已是水静鸟飞的中环大马路相比，此时的上海街，确实十分上海，很有点如孤岛时期的租界地的二流马路；如同孚路（今石门二路）北四川路；市井艳俗，至少在小毛师傅看入眼中，是有这番感受的。

叫是叫小毛师傅，其实也七十好几了。当初搬入这里——上海街兴发楼时倒是“的的刮刮”的小毛师傅。

那时兴发楼刚刚造好，镂花钢窗五彩地砖，一梯两户，在上世纪50年代的香港九龙区，也算体体面面的中产一族的住房；就是到60年代也算OK的，那时正好霍英东首创“分层出售，分期付款”的供楼法开始普遍采用，小毛预付百分之十，购了一个铺面和二楼一个单位。

讲到地段，还是差一点，但小毛师傅当年看中这里，也就是因为这条路名为“上海街”。

小毛师傅在上海街也是发过的：60年代的他，还是三十几四十不到，一套西装穿上身走在街上微微腆起肚子，蛮有点老板相。小毛

师傅浦东人，老家专出红帮裁缝，他9岁就开始跟师傅学生意，师傅是赫赫有名的金鸿翔的师兄，后来金鸿翔发达了开了“鸿翔时装公司”，师傅就帮他做大师傅。

师傅有一手绝招：做旗袍腰身不靠打折裱，而全靠手指的软硬功夫在衣料上扯出来，这手绝活也只有小毛师傅得到真传。就是凭这手绝招，小毛师傅16岁年纪轻轻，已在静安寺路上那专做女洋装的“绿屋时装沙龙”做当家小生啦。话说回来，在小毛师傅这年代，16岁已很知生活的艰难，不像现在16岁还是翻漫画书打游戏机的大男孩。

16岁时的小毛，个头瘦小——长发头时日日几根萝卜干下饭不够营养——相貌平平，却已大受女人欢迎：

“小毛师傅，胸口绷得太紧太恶形恶状？”“小毛师傅，脚馒头也露出来了太武腔？”

“小毛师傅，这只玫红太趣点？老天真啦……”

当小毛含着满嘴大头针手拎皮尺在她们高耸的胸前、神秘的胯间、纤巧的足踝间游移时，他简直成了她们的上帝。

旗袍虽然密实，却是最性感的。这种原先宽身大腰的褂子，经过上海师傅吸收了西方时装打裱、收腰、凸显线条等元素，演变成中华第一女装。